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拉米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以下简称“拉米科技”）。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已经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拉米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2、注册地址：中山市板芙镇（详细地址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4、法定代表人：黄霞；

5、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6、经营范围：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家居用品、木制家具、厨房电器设备、五金配件、五金制品、有机工艺、塑胶制品、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杂品、日用百货、纸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暂定，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完善公司业务、项目发展布局，有利于拓展销售规模、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公司现有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障拉米科技运营的顺利推进，拉米科技的设立，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本次对外投资的主要风险因素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因素，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子公司稳健发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办理人员负责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该全资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该全资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后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